

邢台市医疗保障局

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转发关于开展国家、联盟集中采购多中选药品 三方协议签订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医疗保障局，市本级医疗机构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国家、联盟集中采购多中选药品三方协议签订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医疗保障局督促辖区内医疗机构按照文件要求完成相关工作，市本级相关医疗机构一并落实。



河北省医用药品器械集中采购中心

关于开展国家、联盟集中采购多中选药品 三方协议签订工作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医疗保障局，雄安新区管委会公共服务局，华北油田医疗保障管理部门，省直医疗机构：

为做好国家、联盟集采多中选药品三方协议签订工作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药品范围

国家集采 34 种药品、联盟集采 10 种药品。

二、选配送及签协议时间

2024 年 3 月 5 日 14 时起医疗机构可登录平台【药品交易结算-协议管理-三方协议管理】选择配送企业并签订三方协议。

国家集采进入【国家集采 24 年底到期】项目发起协议。

联盟集采进入【联盟集采 24 年底到期】项目发起协议。

三、执行时间

采购周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0:00 时执行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医疗机构如需增加约定量，应在三方协议签订时选择同组最低价药品。

河北省医用药品器械集中采购中心

2024年3月1日

